

中2019014

成交通知书

ZZYD20190619

海南琼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：

英州镇大坡村祥瑞家园违法建筑拆除(项目全称)，招标范围：英州镇大坡村祥瑞家园违法建筑拆除。于2019年06月28日进行开标、评审，经采购人确认，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，成交价格（人民币）：捌拾壹万伍仟捌佰玖拾伍元叁角整（¥815895.30元），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。

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，与采购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。

特此通知。

采购人：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

2019年7月4日

采购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

2019年7月3日

2019014

英州镇大坡村祥瑞家园违法建筑拆除合同

甲方：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海南琼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甲、乙双方就本拆除违法建筑的相关劳务事项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概况

- 1、施工名称：英州镇大坡村祥瑞家园违法建筑拆除
- 2、施工地点：英州镇大坡村
- 3、施工内容：整体拆除英州镇大坡村祥瑞家园违法建筑住宅楼，面积 9693.56 平方米。

二、具体事项

- 1、乙方拆除甲方指定的违法建筑物。
- 2、所有违法建筑房屋及附属物拆至该建筑物底层地面（或甲方指定层数）。
- 3、拆除后产生的有价物归乙方处理。

三、施工日期

2019 年 7 月 6 日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，工期 7 天。

四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英州镇大坡村祥瑞家园违法建筑拆除合同价为人民币：815895.30 元（捌拾壹万伍仟捌佰玖拾伍元叁角）

2、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的3日内甲方需先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%工程预付款给乙方，待乙方拆除工作全部完成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以结算审核的最终造价为准一次性支付剩余工程费用给乙方。

五、甲、乙双方责任义务

（一）甲方责任：

1、负责拆除区域范围内的断水、断电、断气源、断通讯的工作。

2、负责做好拆除范围内及周边的各方面协调工作。

3、负责监督拆除施工现场。

4、负责协调其他涉及拆违的行政部门。

5、负责对拆除事宜进行验收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：

1、按甲方要求进行拆除施工，确保按期顺利完成任务。

2、负责对本合同所到拆除范围内建筑物的拆除，建筑垃圾的清理，装车、运输工作。

3、编制拆违安全施工方案，在拆除现场坚持文明施工，对出入施工现场的道路清扫。

六、安全施工

1、乙方按照有关规定，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，承担由于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。

2、乙方在动力设备、高压线路、地下通道、易燃、易

爆地段及交通要道附件施工前，需要通知甲方安排专业人员配合。

3、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工作，防止非施工人员进入现场，避免因防护不当造成的周边建筑物及人员损伤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，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发包人：



2019年 7月 5日



承包人：



2019年 7月 5日